



## 114 學年度第 2 學期第 1 次系務會議議程

- 1、會議時間：民國 115 年 03 月 05 日（星期四）下午 12:50~13:30
- 貳、會議地點：線上會議(Google Meet)
- 參、主 席：林潤華主任
- 肆、與會成員：林潤華主任、郭澤寬老師、黃雯娟老師、李世偉老師、葉韻翠老師、郭俊麟老師、葉爾建老師、張瓊文老師、楊舜凱同學、曾翌雯同學
- 伍、列席人員：陳蓓倫助理
- 陸、會議紀錄：陳蓓倫助理
- 柒、請假人員：無

### 捌、主席報告

1. 優良教師遴選時間異動：115 年教學優良教師候選人開始接受推薦（即日起至 4 月 10 日（五）中午 12:00 前）。根據規定本院共可至多選出優良教師 11 名，並得推薦其中 1~3 人參加校級優良教師遴選（均可不足額）；每教學單位推薦候選人以 1 名為原則，至多得推薦 2 名，惟推薦超過 1 名時系所班須進行排序。三月底第二次系務暨課程會議時進行本系人選推舉。
2. 本系已完成 115 學年度捷克 Ostrava 大學交換學生之系內甄選作業。感謝郭俊麟老師與張瓊文老師撥冗與系主任協同擔任評審委員，依學生整體表現進行綜合評估與排序，推薦名單已於日前送交本校國際事務處，並由國際處轉交捷克 Ostrava 大學進行後續審核。系內甄選結果，學生整體表現與綜合評估排序如下：  
第一順位：張光承；第二順位：柯昕辰；第三順位：陳揚祐  
第四順位：林玉琪；第五順位：王品今。  
惟依據《國立東華大學 2026 年第二次國際交換學生甄選簡章》相關規定，交換學校保留對本校推薦人員進一步審核之權利，須經交換學校正式確認後，始為最終錄取結果。
3. 本系前行政助理陳祖明已於 115 年 03 月 01 日離職，新任行政助理賴玟秀將於 115 年 3 月 6 日報到，歡迎玟秀進入臺灣系工作團隊。玟秀為本系系友，相對熟悉本系教師以及各項業務，並感謝郭俊麟老師協助進行職前訓練，相信將成為系上行政運作的一大助力。
4. 大學申請入學報名在即，海報以及招生訊息將再度上傳，屆時請各位先進協助廣發招生資訊，祝福本系今年招生順利。

### 玖、業務報告

1. 專任教師欲於 115 學年度第 2 學期升等者（即 116 年 2 月 1 日升等生效），敬請於 4 月 30 日(四)前向系辦遞交「專任教師學術專長領域暨升等意向表」俾利辦理，逾時不候。
2. 招生相關：
  - 碩士班：115 學年度碩士班甄試及考試(書審)招考業已辦理完成。碩士班甄試共計 5 名考生完成驗證報到手續，其中有 2 名申請本學期(114-2)提前入學。碩士班考試(筆試)共計 3 考生報考，已完成委員書審評分作業，並已將繳總成績表用印送交教務處，待 3 月 17 日(二)統一由學校公告放榜錄取名單。
  - 學士班：115 學年度學士班寒假轉學考試共計正取生 1 名(無備取)，惜該名正取生選填其他學校就讀，未能完成本校之驗證報到。

3. 評鑑相關：
  - 本系 115 年度自我評鑑報告書已於 2 月 4 日(三)完成複印紙本送交及系統上傳作業。
  - 本系 115 年度自我評鑑實地訪評日期被安排於為 **5 月 28 日(四)**，敬請各位老師及學會知悉並預留時間參與及支援。本系受評班制含學士班、碩士班及碩士在職專班，受評教職人員含專任教師 8 名及行政助理 2 名，受評學生含在學生全數及畢業生 6 名，名單請參閱附件\_系務 1。本系受評空間資訊及空間平面圖請參閱附件\_系務 1。
4. 為利本系辦理校內外活動、戶外教學及合照使用，已完成「萬用布條」與「系旗」製作，敬請參考。
5. 有關「114 學年度教師研究績效獎勵金申請事宜」來信，敬請老師參閱下方說明及附件內容。如有意申請之老師，請依院辦來函規定之申請方式辦理，並於 **3 月 17 日前**，備妥相關資料送交系辦。

## 拾、討論案

### 第一案

案由：本系 114 學年度優良導師典範推舉，請討論。

說明：

1. 114 學年度推舉 113 學年優良導師典範（113 年 8 月 1 日至 114 年 7 月 31 日止）。
2. 本系優良導師典範以輪流推派產生，110 學年度為郭澤寬老師、葉韻翠老師，111 學年度為林潤華老師、葉爾建老師，112 學年度為潘繼道老師、張瓊文老師，113 學年度為李世偉老師、黃雯娟老師。
3. 因葉韻翠老師於 113 學年度休假研究，114 學年度建議推薦郭俊麟老師、郭澤寬老師。

決議：請學生代表傳遞推舉訊息給同學，由學生推舉優良導師。

### 第二案

案由：斐陶斐獎學金跟校友獎學金本系候選人推舉，請討論。

說明：

1. 已於 3 月 2 日信件說明，並提供歷年 GPA>3.7 的應屆畢業生學生名單給老師們參考，請參閱附件\_系務 2。
2. 建議本系先將遴選資訊提供給符合資格之應屆畢業生，請有意者主動向系上遞件申請。

決議：提供資訊給符合資格的同學，由學生主動申請。

## 拾壹、臨時動議

## 拾貳、散會